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文件

渝建安发〔2020〕5号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 和建筑施工起重机械特种作业人员考核、继续 教育及延期等相关工作事项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建筑安全管理机构，有关单位：

按照国家和市委市政府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系列重要指示和要求，现就疫情防控期间我市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和建筑施工起重机械特种作业人员考核、继续教育及延期等相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我市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和建筑施工起重机械特种作业人员新考核和继续教育工作均暂停，具体恢复日期另行通知。

二、对有效期截止日为1月31日至7月31日期间的重庆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和《建筑

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实施网上顺延，其有效期将由系统统一顺延六个月。对该部分特殊延期证书，其特殊延期信息将在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网上人员证书查询栏中显示，并不再核发纸质证书。特殊时期结束后，特殊延期证书应按后续通知要求申请正常延期，正常延期的证书有效期在特殊延期前的证书原有效期基础上进行延续。证书后续的正常延期工作具体恢复时间及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对以上工作事宜，如有疑问，可咨询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从业管理科，联系电话：023-63323772。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

2020年2月3日

抄送：建管处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办公室 2020年2月3日印发
